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由独立董事许冬冬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符合现行科创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规定，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发行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充分论证了本次发行的证券品种及必要性，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范围、数量和标准的适当性，本次发行定价的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的合理性，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以及本次发行对原股东权益或者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和填补的具体措施，一致同意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进行了详细的分析，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一致同意《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为应对摊薄即期回报所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充分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高效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经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袁建栋先生免于发出要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RUYI HE（何如意）、许冬冬、吴英华

2024 年 5 月 6 日